素與」

疑匿山間不知樣貌已曝光 揭曾挖洞藏肉參羅君兒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連鎖服裝店 bossini 創辦人孫女羅君兒(下圖)遭綁架勒索 2,800 萬元,案件有突破性發展。綁架案其中一名綁匪疑不知已被通緝,前晚深夜並無喬裝下,在羅 湖口岸乘入境處櫃位快將關閉時,持雙程證過關擬返內地,當場被入境處人員揭發為通緝犯並 報警將之拘捕。疑犯當時無反抗,身上並無任何贖金。消息稱,疑犯被捕後披露羅君兒當日被 擄走後,遭收藏在飛鵝山頂一個由綁匪所掘的山洞內,至付贖金後才由綁匪背員半小時下山釋

于任警務處處長盧偉聰昨日在履新記者會 上,率先證實一名疑犯在羅湖口岸落網 貴州人,持雙程證來港,是警方早前發出相 片通緝的兩名懷疑綁匪其中一人。他蓄平頭 裝、個子矮小及手掌有疤痕,在落網後被押

消息稱,涉案6名綁匪中部分人持雙程 證,包括被捕的姓鄭綁匪,也有人透過偷渡來港。鄭因 曾在港犯過爆竊案,警方遂掌握其相片及資料。就落網 疑犯為何斗膽公然經羅湖口岸出境,警方也感疑惑。消 息稱,警方不排除有人犯案後連日匿藏山上,不知自己 容貌及個人資料經已曝光,加上過關時沒有攜帶贖款, 以為即使被截獲,警方也未必能將其連繫上綁架案

無周詳計劃 背羅女落山釋放

消息又透露,案發當日事主羅君兒在西貢甘澍路豪宅寓 所的上層房間,其父母於下層睡覺,估計歹徒最初只是入 屋行劫,並非有預謀綁架,其後才臨時改變計劃將羅綁走, 匪自己掘出來的山洞內。綁匪初時向羅的父母勒索4,000萬 至5,000萬元,經討價還價減至2,800萬。

據稱,綁匪在收到贖金後,派出一人將羅君兒由飛鵝 山頂背落山腳釋放,路程約半小時。警方初步相信,羅 警方相信綁匪無周詳計劃,並非針對個別人士

警方昨日凌晨根據情報,獲悉綁匪可能曾在 沙頭角萊洞村露面,於是在該村及萬屋邊一帶 設路障截查可疑車輛,追緝餘下5匪及追尋 2,800萬元贓款下落。水警在沙頭角海游弋 飛行服務隊也派出直升機居高臨下盤旋,海 陸、空大規模搜捕綁匪,惟無發現。

警曾勸阻記招 憂事主安危

事發於上月25日凌晨,羅君兒與家人在西貢甘澍路的 豪宅,遭6名操普通話男子闖入,掠去200萬元財物後再 將羅君兒擄走,家人繳付2.800萬元贖金後羅君兒安全獲 釋。由於警方的焦點是確保肉參安全,所以確定綁匪收 到錢及放人後,才開始搜捕行動,連日來反轉全港搜捕 綁匪, 並通知內地公安協助。又呼籲市民如就案件有任 何資料提供,可致電2726 6279 與東九龍總區重案組調 查人員聯絡。

遭綁架的羅君兒在獲釋後,迅即在中區四季酒店開記 者會「報平安」。不過消息稱,原來警方當時曾加以勸 阻,擔心其個人安危及影響調查。

現年29歲的羅君兒,英文名Queenie Rosita,是bossini (堡獅龍) 創辦人羅定邦的孫女,父親是羅定邦的第6子 家駒。她自小醉心藝術,20歲時往倫敦藝術大學讀美術設 計及攝影,曾在巴黎從事插畫、攝影和平面設計工作。畢 業返港後繼續從事藝術設計工作,曾參與貿發局的時裝表 演場地設計,近期更成立一間創意工作室。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去年11月非法「佔旺」 期間,高等法院接納的士及小巴團體申請,批出臨時 禁制令、禁止「佔領」者佔領旺角亞皆老街至登打士 街一段彌敦道,「佔領」義工吳定邦就禁制令向上訴 法院申請上訴許可及暫緩執行判決遭駁回,翌月再就 此申請特區終審法院上訴許可,由於吳其後不獲批法 援,主動申請撤回相關上訴。法院昨日頒下判詞,要 求吳支付原告訟費不少於6萬元。

潮聯律師指判決彰顯公義

法庭昨日正式頒令,准許吳撤回申請特區終審法 院的上訴許可,原告潮聯公共小型巴士有限公司及 的士司機從業員總會等即分別向吳追討訟費。吳一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3年前在酒

吧強姦醉酒女子而被判囚6年的囚犯,早前於

石壁監獄服刑期間,在足球場上拾獲一張「廿

蚊紙」(20元紙幣)後據為己有,結果保存

不足5小時即遭懲教人員發現。他承認盜竊罪

原被判囚2天,與現有刑期同期執行,惟控方

認為刑罰太輕,與強姦案刑期同期執行等於沒

懲罰,提出覆核刑期,囚犯昨被改判罰款

控方昨日在荃灣裁判法院提出覆核刑期聆

訊,指被告麥偉建(31歲)拾獲「廿蚊紙」

後收到信封內,有企圖「掩飾」罪行之嫌,要

求法庭將此因素列入判刑比重。同時,被告的

行為無視監獄守則,其拾獲金錢更有可能用以

賄賂懲教人員。而原本的2天監禁刑罰與被告

裁判官杜浩成指出,本案雖發生於監獄

惟「廿蚊紙」只是一個小數目,亦是典型拾遺

式處理,加上罰款比起原先判刑更能夠真正懲

現有刑期同期執行,無法反映罪行嚴重性。

1800 不報案件。考慮到一般同類盜竊案是以罰款形

案發於今年1月4日晚上約7時,懲教人員進行監房

檢查時,在被告恤衫袋內搜出一個白色信封,內有一

張20元紙幣。查問下,被告承認當天下午2時半,在

足球場內拾到該紙幣並據為己有。

被告需於出獄後3個月內繳交罰款。

方反對訟費命令,稱吳在法援申請待決期間提出上 訴,批出訟費命令違反法援協助基層市民推行訴訟 的宗旨,惟不獲法庭接納,並下令吳向的士業團體 支付6萬元訟費,潮聯的訟費則交由聆案官評定。

代表潮聯的律師陳曼琪昨日到高院拿取判詞後, 指禁制令執行後,香港社會已回復秩序,而法院是 次判決彰顯了公義

襲警妨礙公務兩案月中再訊

在去年非法「佔旺」期間警方清場,有示威者發 被告張德全(29歲),被控去年10月17日分別在彌 敦道近鼓油街交界及警車上,襲擊警員陳東安及賴

控方昨日指,被告當晚推撞鐵馬遭警方制止,其 間他曾推警員膊頭,被捕後在警車上又掌摑另一名 警員。辯方律師則稱,上周在網上找到一段與本案 有關片段,但前晚才聯絡到拍片者,需更多時間搜 集資料,獲法官批准押後至本月14日再訊。

-名15歲學生被指去年11月25日在亞皆老街近彌敦 道交界處,抗拒或阻礙助理總執達主任及總執達主任 執行公務,被票控抗拒或阻礙公職人員罪。其代表律 師昨日指,被告將由大律師艾勤賢代表,故申請將案 擔心被告下次上庭已年滿16歲,但得悉其出生日期後 批准申請,遂將案押後至本月15日。



鋪電線工人臨收工遭車撞斃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大埔康樂園昨日下午4時50分 發生奪命車禍。一輛七座位私家車在康樂園沿第5街上斜途 中,突失控越過行車線鏟上行人路,撞倒一名正準備收工的鋪 電線工人,他重傷卧地不起,事後由救護車送往大埔那打素醫 院搶救,惜終告不治。

男死者姓李(43歲),出事後,多名親屬趕到醫院,有家屬 驚聞噩耗,傷心痛哭。肇事七人車菲律賓裔司機36歲名Ariel, 通過酒精測試,事後警方以危險駕駛導致他人死亡罪拘捕,其 駕駛七人車在晚上被警方安排拖走扣留驗車。

「陀槍的姐」准保釋禁揸車

劫,戴頭盔陀刀槍開工的「陀槍的士姐」,疑藏 有曲尺氣槍及利刀被捕,被控無牌管有槍械及藏 有攻擊性武器兩罪。控方昨於庭上撤銷無牌管有 槍械一罪,另一項控罪則維持控告,被告暫毋須 答辯。控方又透露,被告被捕後曾自言自語、問 非所答,而辯方則透露她有精神病紀錄。裁判官 索取兩份精神報告,以決定被告是否適合答辯。 案件押後至下月15日再訊,被告准以5,000元保釋 及不得駕駛任何車輛

被告沈少芳(57歲),報稱任職兼職的士司

架的士內,被發現藏有一把約長16厘米的黑色氣 槍及一把18厘米的手柄刀,其中一條無牌管有槍 械罪獲撤銷,惟控方沒有透露原因。

單身無兒女 擁屯門一物業

被告昨日出庭應訊時,身穿被捕時的條子上衣 及牛仔褲服飾,精神未見異常。辯方律師昨日表 示,沈單身,無兒無女,名下擁有一個屯門美樂 花園單位,過往有精神病記錄,2000年曾入住青 山醫院。

裁判官得悉沈有精神病病歷後,表示法庭擔心 她在精神不穩的情況下駕駛,會對公眾安全造成 影響,故特別附加一項條件,指明她於保釋期間 不准駕駛任何車輛。

據悉,前天一名市民見「的士姐」一副武裝, 配備頭盔、軍用背心、護頸、護肘、護膝及印有 卡通人物「翠兒」圖案的手套,在的士內等客, 背心胸前更插有疑似手槍物體,於是報警求助。

警方接報後派出5輛衝鋒車包圍的士,大批穿着 避彈衣的警員在場,並一度拔槍戒備,把「的士 姐」制服後將她帶到青山警署通宵扣查,昨日被 解上屯門裁判法院應訊。



朗屏邨發生家暴事件。已為人母少婦疑 因感情及生活問題,昨凌晨與夫爭執期 間被人以菜刀砍頸受傷,驚動警員上門 將莽夫拘捕,少婦事後帶同乏人照顧的 稚女送院時仍情緒激動。

被捕莽夫姓張、28歲,涉嫌傷人,連 人與刀被帶署扣查。傷者為其26歲姓劉 妻子,兩人育有一女年僅兩歲,家住朗 屏邨賀屏樓一單位。



事發昨凌晨約1時,夫婦疑因感情及生活問題起爭執,有人 一言不合衝入廚房取出菜刀揮舞,混亂中妻子頸部遭砍傷,負 傷報警求助。由於稚女乏人照顧,警員到場時女傷者唯有帶同 女兒送院治理,在醫院向趕至了解情況的女親友訴苦時仍情緒 激動。警方調查後以涉嫌傷人罪名將莽夫拘捕。

■辯方透露「陀槍的士姐」有精神病紀錄。資料圖片

《忽周》記者襲周永恒自簽

者於去年追訪歌手周永恒婚外情及涉嫌恐嚇妻子 一事時,在周的天水圍住所樓下疑因拍攝問題與 周起爭執,其間記者左手尾指抓到周的鼻,保安 於是報警處理。記者被控襲擊致造成身體傷害 罪,案件原定昨日在屯門裁判法院開審,但經控 辯雙方商討後,控方決定不提證供起訴,並以簽 保守行為方式處理,記者亦同意自簽500元守行為

40歲被告貢程詩,於去年11月18日與同事在周 永恒的天水圍嘉湖山莊住所樓下等候及嘗試採 訪,惟遭周拒絕後,貢仍不斷拍攝,2人起爭執, 保安曾上前制止但不果,混亂間保安聲稱看到周 的鼻子被貢抓傷,貢因而被捕。

案件原定於今年3月開審,但當時周在北京上健 元訟費。

作供。昨日,周終現身法庭,並在庭外稱與被告 無仇無怨,自己也曾被人控告,故不想再追究。

《明周》被控誹謗 須付栢芝17萬

另外,《明報周刊》早前報道藝人張栢芝陷入 財困,指她要求前夫謝霆鋒增加10倍贍養費,張 指報道內容失實構成誹謗,前年入稟控告《明 周》出版商明報雜誌有限公司和該刊總編輯龍景 昌,要求高院頒發禁制令,阻止2名被告繼續誹謗 她及索償,案件昨日提訊。

張一方指被告的答辯書並不清晰,並未回應他 們的指控,要求被告一方修改答辯書及支付訟 費。聆案官接納其申請,下令被告須支付17.2萬

理大外焚車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 杜法祖) 紅磡理工大學業 開康莊道昨晨10時許發 司機發現車身冒煙,大驚 之下落車逃生並報警,未 **೬貨車冒出大量濃煙及起** 步調查相信因機件過熱筆 禍。火警中幸無人受傷 惟受事件影響,現場交通 嚴重受阻近兩小時



口 運 局

退休首席驗船主任黃志堅不滿被南丫 海難調查報告點名批評,前年向高等法 ■院提出司法覆核挑戰調查委員會,但因 未獲批出訟費保護令而撤銷訴訟。他早 前在未獲得上訴許可下,就申請訟費保

護令被拒一事上訴,並稱他是被誤導才撤銷 司法覆核申請。上訴庭昨頒判詞剔除其訴 訟,並下令他須向運輸及房屋局賠償訟費。 黄昨親身到庭領取判詞,他指判決「結果唔 使諗都知」,現時未想到下一步會怎樣做。

> 上訴庭法官昨日在判詞中指出,黃早前向 法庭申請撤銷訴訟是有欠考慮的,他之後表 示欲重新提出司法覆核,但主要是為自己聲 譽和誠信,案件不涉及公眾重要性,法庭不 應頒發訟費保護令。訟費保護令是非正審的 法庭命令,要獲上訴許可才可進行上訴,由 於黃未取得上訴許可,故撤銷其訴訟。

■記者 杜法祖